

湖北省总工会

鄂工女职委〔2020〕1号

关于开展关爱慰问 抗疫一线女职工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各大型企事业单位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省直各产业（厅、局）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省金融各行（司）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省直机关工会女职工委员会：

当前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正处于最吃劲的关键阶段，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疫情防控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工作部署要求，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会工作和妇女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团结动员全省广大女职工充分发挥战“疫”半边天的作用，湖北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决定以关爱慰问抗

疫一线女职工为主要内容，在全省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抗疫有我、抗疫必胜——湖北女职工在行动

二、活动时间

2020年3月1日起至疫情结束。

三、主要内容

1、开展“你抗疫我关爱·娘家人爱心慰问”活动。主要针对在此次抗疫阻击战中，因参加防疫工作而确诊感染的、不幸去世的一线女医务人员和其他一线女职工及其家庭开展慰问工作。慰问对象既包括省内，也包括外省援鄂医疗队。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将于“三八”节期间以发放慰问金、慰问信形式慰问一批女职工。各级工会女职工组织要广泛摸排掌握此类情况，在“三八”节期间统一开展这一主题的爱心慰问活动，及时送去娘家人的温暖和关爱。对符合上述两类情形的，不重复慰问。

2、开展“书香三八·抗疫有我”作品征集活动。主要开展两类作品征集：一是开展抗疫一线女职工抖音作品和摄影作品征集活动，展现疫情防控中全省女职工及家庭成员的精神风貌和文化生活，题材包括岗位坚守、抗疫妙招、才艺展示、文化娱乐等，要求由女职工自行创作，内容健康乐观、积极向上、催人奋进，弘扬主旋律，传递正能量。二是开展“抗疫日记”“抗疫家书”“抗疫故事”文字作品征集活动，展现疫情防控中女职工及其家庭的心路历程、感人故事、精神风貌，凝聚人

心，弘扬正能量。作品征集时间为3月1日至5月30日，征集方式另行通知，期间将选取优秀作品在湖北工会网、湖北省总工会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上进行展播，并纳入今年“书香三八”优秀女职工读书作品评选及奖励活动。

3、开展抗疫一线女职工先进典型表彰宣传活动。针对我省抗疫阻击战打响以来，广大女职工不惧风险投身一线，许多可歌可泣先进典型不断涌现的实际，各级工会女职工组织要结合纪念“三八”妇女节、“五一”劳动节活动，加大表彰宣传、风采展示力度，充分利用报刊、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积极宣传在疫情防控一线中先进女职工集体和个人的感人事迹，讲好优秀女职工的故事。要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把弘扬女性“四自”精神贯穿始终，引领广大女职工继续奋战、争取胜利，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和推动湖北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四、有关要求

1、思想高度重视。针对当前我省疫情依然严峻复杂的形势，各级工会女职工组织要自觉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意识，引导广大女职工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决策和省委部署上来，进一步坚定信心、凝心聚力，在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发挥半边天作用。

2、确保活动实效。各级工会女职工组织要结合本地区和单位实际情况，周密部署，统筹安排，以广泛参与为目标，通过各具特色的活动，力争让每一位女职工都能在活动中提高素质、陶冶情操，切实感受到组织的温暖和关怀。

3、及时报送材料。活动期间，请及时报送活动信息、图片资料。3月30日前，报送“三八”节活动情况和娘家人爱心慰问情况。

联系人：张 燕

联系电话：027-88738133

电子邮箱：447134089@qq.com

